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
——理论解析、经验借鉴与制度体系构建

史本叶　王晓娟
(吉林大学 经济学院, 长春 130012)

摘　要: 自由贸易港是目前全球开放水平最高的特殊经济功能区,自由贸易港建设将引领我国新一轮的对外开放,是我国对外开放 40 年来重要的里程碑。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本质特征在于要素和资源的自由流动,功能在于促进对外贸易、培育现代产业和引领开放,内在逻辑在于降低交易成本,核心在于制度创新。在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的过程中,需要从市场开放、制度创新和经济的空间演化等方面把握自由贸易港背后的深层经济学逻辑,从历史和实践中深刻总结世界自由贸易港的演进规律和成功经验,并结合中国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现实基础,以包容性开放发展为原则,从贸易投资、要素集聚、税收制度、产业发展、区位布局、运作模式和监管体制等方面构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政策和制度体系,重点关注离岸功能的开拓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形成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与"一带一路"的机制性嵌入和腹地经济融合联动创新,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

关键词: 自由贸易港;自由贸易区;对外开放;一带一路;制度体系
中图分类号:F74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919(2019)04-0149-10

2017 年 10 月,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赋予自由贸易试验区更大的改革自主权,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这是在目前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基础上提出的更高目标,不仅顺应了世界经济发展规律和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的要求,也是我国进一步提升经济开放水平,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举措。作为我国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最高平台和重要载体,自由贸易港是实现国内市场与国外市场充分融合、中国与世界深度互动的窗口,旨在突破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面临的约束和瓶颈,以创新的制度资源加快经济结构的调整,对接国际贸易新规则,推动我国新一轮的高水平对外开放,进而以扩大开放倒逼国内改革。建设自由贸易港,有助于释放我国经济结构转型的制度红利,培育面向全球的竞争新优势,拓展经济增长的新空间。

自由贸易港经历了几百年的发展演进历程,在全球经济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是,世界上自由贸易港数量众多,形式各异,并没有统一的模式和范例可供简单学习复制。所以,在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过程中,深入回答自由贸易港背后的经济逻辑、成功经验和制度体系等问题,从历史经验和现实范例中探索规律性认识,并结合我国国情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具有重要意义。本文将从理论和实践、历史和现实的不同视角,总结提炼我国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关键要素和特色所在,探索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建设方向和制度体系。

一、自由贸易港的本质、功能与特征

自由贸易港是经济国际化的产物,最早于 16 世纪在欧洲地中海沿岸出现,并逐渐扩散到世界

收稿日期:2019-03-10
作者简介:史本叶,男,吉林集安人,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全球价值链下大规模贸易摩擦的传导机制、效应评估与对策研究"(编号:19YJA790073);吉林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日本企业海外直接投资研究"(编号:2016XXJD010)。

各个地区。随着各国经济发展的需要,自由贸易港的形式和功能逐渐丰富起来,并在一国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一)自由贸易港的本质与范畴

自由贸易港是设在一国(地区)境内关外、货物资金人员进出自由、绝大多数商品免征关税的特定区域,是目前全球开放水平最高的特殊经济功能区。① 其本质上是一组允许商品、要素自由流动的特殊制度安排,是一个经济体在其境内放弃部分经济主权而营造的世界最高水平的自由交易市场。因此,自由贸易港的本质是一个自由交易机制和交易关系的高度集合,而非单纯空间形态上的“市场”和“港口”。

自由贸易港包含了地理范畴和功能范畴两种概念。从地理范畴上讲,自由贸易港可以是以船舶为运输载体的沿海港,也可以是以航空运输为主的内陆港,地理意义上的港口并不是设立自由贸易港的必要前提②,内陆空港和无水港区也同样具备建立自由贸易港的条件,如迪拜机场自由贸易区、新加坡空港物流园区都是依托空港发展起来的。从功能范畴上讲,自由贸易港作为一国对外开放前沿发挥着特殊的经济功能,即全面实现要素的自由流动,并以完善的市场机制和尽可能少的市场干预实现经济要素的高效配置,融入国际高标准的贸易规则体系,实现营商环境的自由化、市场化和国际化。

(二)自由贸易港的功能和类型

自由贸易港根据不同时期经济发展的需要,发挥的主体功能各有侧重。按照主要功能的变化,自由贸易港经历了转口贸易、加工增值贸易和综合服务三个发展阶段。早期欧洲的自由贸易港在功能上局限于转口贸易,发挥着疏通贸易渠道和商品集散中心的作用,扩大了商品输出,促进了地区商品经济的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殖民地国家纷纷独立,出现了以出口加工区为代表的工业型自由贸易港,成为很多国家战后快速实现工业化的手段,自由贸易港这一时期在功能上集中体现为加工增值贸易。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随着全球价值链和国际生产网络的形成,自由贸易港逐步转变成国际生产要素配置的组织者,功能日趋多样化。

依据自由贸易港的功能差异,可以分为贸易型自由贸易港、工贸结合型自由贸易港和综合型自由贸易港,综合型自由贸易港在工贸结合的基础上重点发展服务业,是现代自由贸易港的主要形式。我国探索建设的自由贸易港将肩负着贸易、产业和政策等多种功能。贸易功能即通过提升自由贸易港的便利化水平实现对外贸易的持续发展;产业功能即通过形成区域性的要素集聚中心发挥产业先导作用,培育价值链的高端产业,完成中国产业结构的转型升级;政策功能即通过自由贸易港的政策叠加效应,持续提升中国的开放水平,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尽管分布在不同地区的自由贸易港功能可能有所侧重,但是从长期发展的角度来看,自由贸易港的功能和形式必将是多元和综合的。

(三)自由贸易港的主要特征

自由贸易港具有交易成本低的特征。交易成本广泛存在于国际贸易中,如何降低贸易成本是扩大国际贸易的关键。根据新制度经济学,不同制度安排影响交易成本大小进而影响贸易成因和贸易利益。自由贸易港通过开放高效的制度安排,主动后移国内国际市场边界,打造交易成本“洼地”和制度创新“高地”,充分释放市场活力。因此,其建立和发展的过程就是一个制度创新和形成制度比较优势的过程。

交易成本低的制度优势决定自由贸易港自由、经济、高效的特征。具体来说,就是在贸易往来方面,进行贸易便利化改革,提高通关效率,降低通关成本;在金融支持方面,具备完善的融资体系,便利的货币兑换和跨境结算机制,降低融资成本;在人员出入境方面,通过提供便利的出入境政策、宜居的生活环境、良好的就业发展机会等,吸引高层次国际人才的流入;在软硬件支撑方面,具有完善的基础设施和优惠的税收政策,以高质量的营商环境提高吸引力。

---

① 汪洋:《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人民日报》,2017 年 11 月 10 日第 004 版。

② 崔卫杰:《正确认识自由贸易港的发展方向》,《海外投资与出口信贷》2017 年第 6 期,第 8—12 页。

“境内关外”是自由贸易港最显著的管理特征,即在自由贸易港实行“一线放开、二线管住”的特殊海关监管制度。“一线放开”就是境外进出自由贸易港时,货物、人员和资本可以自由进出而不受海关监管,同时区内建立自由、开放的营商环境,自由开展各种生产经营活动;“二线管住”是从自由贸易港进出境内区外非自由贸易港时,货物、人员、资本要接受海关的监管,实现安全、高效的管住,有效防控风险。这种管理模式明确了自由贸易港的地理边界范围和制度适用空间,人为营造了制度“高地”。

二、建设自由贸易港的经济学解析

我国提出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具有清晰的逻辑主线,符合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一般规律。无论是国际贸易理论,还是制度经济学、空间经济学或新经济地理学,都为我国启动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为自由贸易港的建设方向和制度体系构建提供了理论指导。

(一)自由贸易港与市场开放

根据经典国际贸易理论,如果存在市场完全、没有贸易成本的“理想”市场状态,市场开放和自由贸易将给所有贸易参与方带来好处。也就是说,在满足相应前提条件下,市场越自由、越开放则资源配置效率越高。但是,现实中不完全市场环境以及普遍存在的贸易壁垒和贸易成本,在很大程度上弱化了贸易对经济增长的潜在促进作用。换言之,如果创造出越接近完全市场的交易环境,则越趋向实现经典贸易理论描述下的贸易福利效应。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自由贸易港是当今世界最高水平的开放形态。”①自由贸易港“境内关外”模式下的贸易便利化通道、外资管理的负面清单制度、人员出入境程序的简化、金融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在本质上通过制度创新趋向创造一个自由市场,吸引全球商品、要素、信息、资源在此高效配置。自由贸易港在经济主权和市场优势中寻求一个有利平衡点,最大限度地创造出低交易成本的市场环境,真正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一国竞争优势向制度、服务、品牌和国际声誉转变,由世界商品的提供者向世界市场的提供者转变,真正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应注意的是,传统贸易理论的严格假设下单纯追求交换利益和忽视内生性增长可能带来比较严重的“比较优势陷阱”问题,而新贸易理论和新新贸易理论从规模经济、市场结构和产业组织等多个角度强调了贸易利得问题,企业异质性、内生性技术进步和优质制度供给将带来持续的贸易竞争优势,保证一国真正获得贸易利益和实现经济增长。在这个意义上,上述国际贸易理论指出了自由贸易港的建设方向和应注意的问题。从实践上看,自由贸易港与国际市场关联度高,降低了经济自主性,易受国际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自由贸易港建设不仅要放松市场边界,更要加强高效市场所必需的制度环境、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内涵建设,完善市场秩序和加强市场管理,提升企业素质和生产效率,否则单纯强调“开放”“自由”则会带来市场混乱、动荡和低效,将背离经济学规律和自由贸易港本质。

我国在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后,有选择地在部分条件较好的地区建设自由贸易港,既符合国际贸易理论又符合我国实际情况,在更大程度实现对外开放红利的同时,也能控制外部冲击风险和保持经济独立自主性。

(二)自由贸易港与制度创新

自由贸易港的本质是一种制度供给。贸易的发生不仅仅包括生产成本和地理上的“冰山成本”②,还综合包括了运输中的效率损耗以及最重要的交易成本。随着国际分工的深化和全球价值链的形成,国际贸易的交易环节日趋复杂,交易成本在其中占据的比重越来越大。新制度经济学奠基人科斯(Ronald Coase)认为合理的制度设计能

---

① 习近平:《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8 年 4 月 14 日第 002 版。

② Krugman,P.“Scale Economies,Product Differentiation and the Pattern of Trade”,*American Economic Review*,1980, 70(5).

够有效降低交易成本,进而提升产出效率①。自由贸易港制度创新的本质和内在逻辑就在于通过制度创新降低交易成本,吸引世界商品和全球要素集聚,提升国内外资源的配置能力。自由贸易港通过减少要素流动壁垒和提供各种便利化条件,可以降低市场交易成本而获得制度比较优势,进而获得国际竞争优势。

自由贸易港应进行什么样的制度创新?阿西莫格鲁(Daron Acemoglu)和罗宾逊(James A. Robinson)2012 年在《国家为什么会失败》一书中,分别用包容性和攫取性来刻画制度的好坏,回答了应该采取何种经济制度的问题②。他认为包容性经济制度注重市场自由进入和公平竞争,经济主体具有较高的生产性激励,能够吸引来自民间和海外的投资。大体来说,包容性经济制度涵盖了保障市场机制发挥作用的所有制度基础,因此,以阿西莫格鲁为代表的经济学家认为包容性经济制度的成熟是经济持续增长的关键。

自由贸易港具有包容性的制度特征,在口岸集约化管理、负面清单缩短、资本账户开放、离岸税制设计等领域的探索性体制机制的创新突破,都旨在进一步开放市场,激励创新,吸引来自全球的要素流入,增加市场交易机会,为新经济部门的持续成长创造条件,是经济制度进一步向包容性方向改革的体现。包容性制度是自由贸易港制度创新和政策体系构建所应坚持的发展方向。

确立了合理的制度方向后,选择恰当的自由贸易港制度创新路径是重要问题。从制度演进的视角,科斯认为中国改革成功的原因在于两种不同的改革路径——自上而下由政府推动的改革和自下而上诱发的边际革命的结合③。自由贸易港的建设,也依然需要沿袭顶层设计和基层创新相结合推动下的渐进式“帕累托改进”模式,适应性地进行区域探索。中国之所以能在过去 40 年波澜壮阔的改革开放中实现稳步增长,最重要的经验之一就是采取由点到面、由边缘向纵深的“试验——推广”模式。在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过程中,我国首先在上海等地分阶段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经历了探索性的初步试水,然后宣布在海南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适应性地完成自由贸易区向自由贸易港的过渡,这种渐进的逐增式探索路径体现了中国经验和中国智慧。

制度变迁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最大红利,到目前为止,我国制度红利的释放还尚存很大空间。自由贸易港建设与改革开放有着一脉相承的发展逻辑,即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为核心,建立包容性的发展观念和制度体系,将顶层设计与基层创新相结合,共同推进自由贸易港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

(三)自由贸易港与经济空间演化

空间经济学解释了由自由贸易港带来的经济增长的空间逻辑,理清这个逻辑,有助于把握由自由贸易港开启的未来中国经济演化发展的空间脉络,寻求中国全球价值链地位攀升的空间路径。

根据法国学者佩鲁(Fancois Perroux)提出的空间增长极理论,一个国家的经济增长通常始于一个或几个增长中心,也就是所谓的“增长极”(growth pole),并由“增长极”向其他区域或部门传导,即极化效应和扩散效应。因此,经济增长起初应当选择具有增长能力的城市或产业群作为增长极,进而通过扩散效应带动整个经济的发展。自由贸易港的制度和政策优势使得其具备作为“增长极”的先天特征。

自由贸易港还具有其他地区无法比拟的产业集聚机制和效率优势。新经济地理学开创者保罗·克鲁格曼(Paul Krugman)建立了产业集聚的中心——外围模型,认为运输成本、劳动力的跨区域流动以及规模报酬递增是导致产业空间集聚的根本原因④,在满足这三个条件的前提下,市场规模越大,基于产业前后向联系形成的向心力作用

① Coase, R. H., “The Nature of Firm”, *Economic*,1937.

② Daron Acemoglu and James Robinson, *Why Nations Fail*: *The Origins of Power*, *Prosperity and Poverty*. New York: Crown Press, 2012.德隆·阿西莫格鲁、詹姆斯·A·罗宾逊:《国家为什么会失败》,李增刚译,长沙: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5 年版。

③ 转引自黄剑辉:《主要经济学流派如何阐释中国改革开放》,《中国经济时报》2018 年 6 月 14 日。

④ P. Krugman.“Increasing Returns and Economic Geography”.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1991,99(3):483-499.

越大,越容易形成产业集聚,同时运输成本越低,越有利于集聚。根据克鲁格曼的中心——外围模型,不难发现自由贸易港具备了以上 3 个形成现代新兴产业集聚的重要环境和条件:一是国际物流运输成本的大幅降低,形成了产业集聚的一个重要前提;二是“境内关外”模式极大降低了资本、人才等优质要素的进入壁垒,促进了劳动力等要素的跨区域流动,为产业集聚的形成提供了要素“蓄水池”;三是我国市场容量巨大,容易发挥规模经济效应,形成产业集聚的巨大向心力,并持续增强规模报酬递增的自我实现机制。因此,自由贸易港是现代新兴产业集聚的最佳区位,也将是引领中国未来经济格局的新“增长极”。事实上,世界上由自由贸易区或自由贸易港推动的产业空间集聚现象并不少见,如香港、釜山和新加坡都形成了繁荣的现代产业集聚区。自由贸易港形成的产业集聚不仅能够作为新的经济增长源,同时也将促进全球价值链的内生分工演进,发挥价值链空间结构变化的分工效应,进而提升整个价值链的生产效率,并推动中国产业向全球价值链高端攀升,因此,自由贸易港建设与我国全球价值链的地位演进也存在内在统一的空间逻辑。

目前,中国经济已进入新的历史阶段,区域空间层面正在经历“由点到面”的跃变①。过去 40 年的改革开放经验告诉我们,中国空间经济格局的变化是以都市圈为特征的城市空间产业集群化的趋势使然,而在新一轮的改革开放中,自由贸易港将作为对外开放的前沿高地,构成中国经济的重要“增长极”,并通过“点状”开放格局的“涟漪效应”向自由贸易港的广阔腹地辐射和扩散,盘活我国整个经济空间格局,形成协同发展机制,进而搭建起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区域空间架构,塑造未来经济发展的新格局。

三、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历史规律和国际经验

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是改革开放以来前所未有的开放形态,目前还处在探索性建设阶段。2018 年 4 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海南要“学习借鉴国际自由贸易港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在内外贸、投融资、财政税务、金融创新、入出境等方面,探索更加灵活的政策体系、监管模式、管理体制”。② 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经验,需要从历史发展的纵向维度和全球实践的横向维度中总结和提炼,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建设寻找经验范本。

(一)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历史规律

从全球自由贸易港的历史演进特征来看,自由贸易港发轫于欧洲,伴随着殖民主义的渗入在亚洲和非洲的发展中国家兴起,最后传入美洲并开始由港口向腹地延伸。16 世纪中叶,为了打破封建主的束缚,自由港作为一种早期的国际经济联系形式,在意大利应运而生,并快速蔓延至北海和波罗的海地区,很多自贸港成为欧洲商业中心。从 18 世纪开始,随着欧洲国家殖民扩张的深入,自由贸易港作为殖民主义的产物开始出现在亚洲和非洲的殖民地和附属国,并被迫成为帝国主义全球商品贸易网络中的一个节点,服务于宗主国利益,具有贸易利益不对等的特征。但在殖民地解放后,这些被动开辟的自由港释放出了巨大的经济活力,如新加坡、中国香港等港口都已成为世界上重要的自由贸易港和最开放的经济体。不同于欧洲和亚洲,美洲大陆是自由贸易港出现时间最晚,但发展最快的地区。美国直至 1936 年才开始设立对外贸易区,但据《第 78 次美国外贸自由区报告》,截至 2016 年,美国已批准的对外贸易区多达 263 个,而中美洲的巴拿马科隆自由贸易区已发展为世界第二大自由贸易区。

从历史维度来看,世界自由贸易港的发展演变经历了由被动开发到主动开放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港口的服务半径不断扩大,港口功能逐步提升和丰富,由自由贸易港带来的附加值不断增

① 王玉海:《区域空间经济架构与现代化经济体系构建》,《区域经济评论》2018 年第 4 期,第 20—25 页。
② 习近平:《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日报》2018 年 4 月 14 日第 002 版。

加,并逐渐与港口城市融合①,在经济全球化和各国经济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发达国家整体开放度高,自由贸易港的作用往往相对弱化,对国民经济的带动作用有限,而对于发展中国家或一些国土面积较小的开放型经济体来说,自由贸易港能够连接国际市场,弥补国内市场的不足,因而对其经济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自由贸易港建立的目的是期望通过制度优势获得国际竞争中的有利地位,坚持有限、可控、开放以保持必要的政治经济影响力,自由贸易港的功能与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综合服务型自由贸易港是目前最有竞争力的形式。

(二)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国际经验

从自由贸易港的区位特征来说,世界上发达自由贸易港往往设立在靠近世界主要航道的港口地区,交通便利,并与世界大部分港口都建有联系。连续 23 年被美国传统基金会评为“全球最自由经济体”的中国香港地处珠江内河与南海交通的咽喉,是亚太地区最重要的交通枢纽之一;新加坡自由贸易港位于马来半岛的最南端,地处“东方十字路口”,是往来亚欧的必经之港,拥有众多天然的优良港湾和 200 多条海上航线,优越的地理位置是其成为全球最成功的自由贸易港的重要因素之一。

中国香港和新加坡作为亚洲最繁荣的自由贸易港,其高度开放的治港经验为中国大陆自由贸易港的建设提供了亚洲样板。根据《全球竞争力报告 2017—2018》②,中国香港和新加坡在各方面的竞争力强弱分布非常相似。在基础设施方面,中国香港和新加坡排名全球前两位,其中新加坡航空基础设施排名全球第一,港口基础设施排名第二。在宏观经济环境、教育、市场效率、金融市场的发展方面,中国香港和新加坡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在商品贸易方面,中国香港和新加坡拥有便捷高效的货物通关程序,新加坡率先推出贸易管理平台,将海关、税务、安全等机构统一起来,实行一站式通关,并对一般货物的进出口实行免税政策。在投资自由化方面,除国防和个别特殊行业外,对外资进入没有行业限制,企业注册成本低,注册手续简单高效,并有发达的融资体系作为配套支撑,中国香港是世界上金融机构最密集的城市之一,而新加坡则是亚洲最大的外汇交易中心,外汇交易高效便捷。在要素市场上,允许本地资金和外国资本自由流动,外汇和股票市场产品种类繁多,交易活跃。在人才的流动上,新加坡对多个国家实行免签或落地签政策,在全球护照自由度排名中居首位③,同时通过国际人才引进和激励计划,极大地促进了人才流动和跨国业务的开展。宽松的税收体系使得中国香港和新加坡对全球企业有很强的吸引力,中国香港境内不设增值税和消费税,与大陆企业标准的企业所得税率 25%相比,香港企业所得税低至 16.5%。

完备的自贸港法律体系是中国香港和新加坡高度开放的有效保障。中国香港的自由港政策建立在高度成熟的市场法治基础之上,严谨的法规和条例构成了自由竞争规则的基础,使得在自由贸易港内的任何经济活动都有法可依。新加坡继承了相对完整的英国法体系,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套新的法律体系,其中《自由贸易区法》全面规定了新加坡自由贸易港的各种制度安排,构成了新加坡自由贸易港有序运行的核心法律。

在运作模式上,迪拜自由贸易港的“1+N”模式也值得我国探索和借鉴。所谓的“1+N”模式,即由 1 个自由贸易港结合 N 个特色产业城这样的功能组合协同发展的规划格局。其中,迪拜的杰贝阿里自由港专注于贸易便利化功能建设,包括物流供应链管理和加工制造再出口等业务,属于工贸结合型的自贸区;而各个特色产业城则成为要素的集聚中心,通过要素的整合发挥着发展新型战略性产业、培育现代产业体系的作用。这种发展模式可以实现自由贸易港内各个功能区的

---

① 胡凤乔、李金珊:《从自由港代际演化看“一带一路”倡议下的第四代自由港发展趋势》,《社会科学家》2016 年第 5 期,第 95—99 页。

② The 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 2017—2018,参见世界经济论坛网站:http://reports.weforum.org/global-competitiveness-index-2017-2018/。

③ 参见 Passport Index 网站:https://www.passportindex.org/byRank.php。

快速定位,对有着广泛腹地支撑的我国自由贸易港建设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

(三)自由贸易港建设成功的关键要素

从历史发展脉络和全球自贸港的实践中,可以发现最成功的自由贸易港尽管在客观条件和政策措施方面有所差异,但通常具有一些共同的核心特征。正如一个优良市场需要的要素一样,自由贸易港通常具备以下关键要素:(1)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节约运输成本,这意味着与国内外市场的高效连通,天然具有货物流、资金流、人才流和信息流集聚优势,有利于提高商品和要素的配置效率;(2)充足的腹地产业支撑——发挥规模经济效应,这是一个国际商品市场形成的必要条件,无论是转口贸易、加工贸易还是服务贸易,都离不开与世界主要产销市场的联系;(3)大量专业化和高素质人才聚集——提高劳动生产率。人才资源是一切资源中最主要的资源,自由贸易港相关的国际金融、国际航运、国际贸易、国际物流、国际法律、跨境电商等业务需要大量的国际化专业人才;(4)世界一流的营商环境——节约交易费用。实现贸易投资便利化,尊重知识产权保护,营造法治化、国际化的工作生活环境,同时拥有完善的金融、科技、法律等国际化服务体系;(5)高水平的政府治理能力和港区运营能力——公共产品供给,这是创造自由贸易港制度空间的重要保证。总之,自由贸易港的特殊政策优势决定它是要素叠加区域,能够实现资源的双向匹配。自由贸易港可能有很多种形式,但是应具备的关键要素通常是一致的,不论建设何种形式自由贸易港都应抓住其本质特征和关键要素。

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现实基础

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建设,要积极借鉴世界先进自由贸易港的建设经验,对标先进自由贸易港的制度体系,但不能简单借鉴和复制他方已有作法,而是更加强调以我为主,立足于自身的现实条件、产业基础以及发展需求,系统构建一套开放程度高、风险防控有效、中国特色突出的自由贸易港的政策和制度体系。

(一)国内外形势发展需要

我国对外开放 40 多年来取得了辉煌的成就,整体看来,我国上一轮外向型经济发展的动力,主要来源于国内劳动力要素以低成本优势嵌入国际分工体系。然而,随着全球价值链分工的进一步深化,知识、管理等要素投入逐渐占据价值链高端,我国在全球价值链分工体系中面临“低端锁定”的风险。同时,在国内市场上,生产要素成本上升,资源和环境约束趋紧,我国传统的要素竞争优势减弱,以大规模的要素和投资驱动的外向型经济发展面临挑战,迫切需要在对外开放领域取得新突破和有所新作为。

与此同时,全球经济复苏的基础还不稳固,英美等国“逆全球化”思潮抬头,同时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外部市场的不确定性持续增加,成为未来中国面临的重大外部挑战。为了应对新的世界经济形势,缓解外部的谈判压力,迫切需要降低国内企业经营成本,进一步改善国内营商环境,尽快对标国际贸易高标准和新规则,提升我国制度性话语权。因此,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既是应对国际新形势、新挑战的重要战略举措,也是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内在要求。

(二)经济基础和客观条件

我国 40 年改革开放奠定的经济基础决定了建设自由贸易港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第一大货物贸易国和外汇储备国,第二大经济体和对外投资国。一方面,我国是世界产品的主要生产国和供应国,另一方面我国正逐渐成为世界重要的消费市场。我国经济基础和世界经济地位决定我国需要建设自由贸易港并对标全球开放最高标准,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

我国发起的“一带一路”倡议需要推进自由贸易港建设。“一带一路”作为我国全方位对外合作平台和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的重点,目前已经进入实质推进和项目建设阶段。据统计,2018 年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额达 1.3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16.3%。“一带一路”为自由贸易港建设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自由贸易港作为重要的制度性设计将助推“一带一路”建设,两者之间将形成机制性嵌入和融合联动创新,为引领开

放型世界经济提供强大动力。①

通常来讲,自由贸易港建设需要依托具有一定优势的“港”。我国是贸易大国和航运大国,具备了建立自由贸易港的港口条件和吞吐量优势。世界十大港口中有七席都是中国港口,其中,上海、深圳和宁波舟山港集装箱吞吐量位列全球前五,上海连续七年保持世界第一,宁波舟山港连续成为全球集装箱吞吐量增速最快的港口②。在区位条件和港口基础设施方面,我国具备建设自由贸易港的有利条件。

(三)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积累了实践经验

改革开放以来,基于不同时期对外开放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我国也曾建立了多种具有海关特殊监管性质的自由经济区,包括出口监管仓、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跨境工业区、保税港区和综合保税区等,这些各种形式的海关特殊监管区为自由贸易港的建设积累了重要经验。

我国 2013 年 8 月正式批准设立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2018 年 10 月正式批准海南全岛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至此,作为新一轮改革开放的“试验田”,自由贸易试验区紧紧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扎实推进各项建设,取得了一系列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形成了“1+3+7+1”的自由贸易区战略布局,为我国进一步扩大和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奠定了基础。虽然目前自由贸易试验区在市场机制的完善方面已经取得了初步成效,但其对外开放水平还没有达到对接国际新规则的标准。

现阶段,我国正在努力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因此要以更加主动的姿态学习世界先进自由贸易港的建港、治港经验,结合经济转型的实际需要和战略目标,积极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2018 年 4 月,我国决定在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标志我国正式启动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未来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一定是符合世界自由贸易港发展的普遍规律、引领我国全面开放新格局和符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要求的自由贸易港。

五、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制度体系构建

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既要顺应世界一般规律,又要符合我国国情和体现“中国特色”:一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统领下的自由贸易港建设,不同于世界大多数基于区域性市场竞争的自由贸易港,尤其不同于历史上旧殖民体系下被动开放的自由贸易港;二是我国自由贸易港建设依托于我国的产业基础、贸易水平、全球治理能力以及规模优势,这是世界其他自由贸易港难以比拟的;三是我国自由贸易区和自由贸易港体系下的分工协作、两岸四地的优势互补以及“一带一路”建设的嵌入互动,为自由贸易港提供巨大发展空间;四是全国“一盘棋”的宏观调控能力有助于保证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顺利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坚定决心将为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充足的制度创新空间;五是局部试验和逐步推广的建设路径是取得成功的重要保障。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和制度体系的构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探索:

(一)贸易投资制度:以离岸功能为方向探索创新开放模式

自由贸易港建设要把区内自由作为自由贸易港制度设计的重点,在“一线放开”上实现本质突破。一是加强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港口货物贸易便利度,实现全国海关通关一体化,对接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降低港区的通关成本。二是降低外资准入门槛,建立与国际通行规则相一致的“负面清单”和“准入前国民待遇”投资管理制度,探索设立企业退出机制,在知识产权、竞争中立、资本流动等领域对接国际标准,从制度上拓展外商投资的空间。三是在实现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的基础上,重点开拓自由贸易港的离岸功能。传统的自由贸易港主要以地理优势作为货物的进出口

① 余南平:《中国自由贸易港建设:定位与路径》,《探索与争鸣》2018 年第 3 期,第 37—45、109 页。

② 数据来源于国际航运咨询分析机构 Alphaliner 发布的《2018 年度全球港口集装箱吞吐量 120 强榜单》。

和加工口岸,而随着当前信息和科技的国际竞争日益加剧,新一代自由贸易港的优势也将向资金和信息控制中心转变,要想在全球价值链分工形成的利益分配格局中获益更多,必须打破传统贸易方式的束缚,积极探索离岸开放模式,不断发展离岸经济,更高水平地参与国际分工。

(二)要素政策:以集聚全球优质资源为导向放活要素市场

要素市场的充分流动是实现资源优化配置的前提,自由贸易港要汇聚和配置好境内境外两种资源,形成全球人才、资金和信息的中心地带,实现国内国外市场联动。离岸功能的关键环节在于资金结算,自由贸易港离岸贸易中心的形成要与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协调推进,积极构建配套的金融支持体系,逐步放松资本项目管制,有序推动利率市场化改革,推进人民币资本账户可兑换政策的落地,提升外汇结算的便利化程度。在人才政策上,探索实行自然人自由进出制度,放宽自由贸易港入境和签证制度,提供优惠措施鼓励内地及海外归国优秀人才在港就业、创业和居住,实现优质人才的集聚。除了资金和人才等传统要素,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建设尤其要重视信息和数据等新型要素的发掘和充分利用,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和数字经济,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

(三)税收制度:以降低企业成本为目的简化税制设计

中国现行的企业财税制度难以适用于自由贸易港的建设需求,需要借鉴香港、新加坡等自由贸易港的制度经验,在消费税、增值税和所得税的减免和优惠上进行制度创新,简化税制体系,营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税收环境,通过优惠的税收政策吸引外国投资者在自由贸易港设立研发中心、高新技术企业。与世界其他自由贸易港的税收环境相比,中国目前企业所得税率(25%)和增值税率(最高 13%)偏高,税种繁多,在税制的优化上还有很大空间。一是自贸港区内企业交易的流转税可以豁免,二是企业增值税和所得税税率还有下调的余地,三是要留住优质人才,必须要在目前最高达 45%的个人所得税税率基础上进一步减轻税负压力。此外,与离岸功能的开拓相适应,必须加快对自由贸易港离岸税制的设计。

(四)产业政策:以现代服务业为重点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服务业开放是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点之一,对引领我国产业转型升级和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具有重要意义。按照服务业全面扩大开放与重点领域开放相结合的原则,率先开放与货物贸易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和对国内产业形成倒逼改革动力的服务业,在传统物流和加工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吸引一批辐射和集聚效应较强的现代服务业入驻自由贸易港,承接现代国际服务产业的转移。其中,生产性服务业可以通过强化要素积累,加快技术进步来优化产业结构的调整,而推动处于国内改革阶段的服务业开放可以对国内服务业产生压力和动力,提高本国服务业市场的竞争程度,促使国内产业加快改革进度。通过服务业的有序开放,最终实现自由贸易港业务整合和功能升级,形成主体功能突出的现代服务产业中心。

(五)区位布局:对接区域发展战略选择建港关键要素富集区

在区域布局上,自由贸易港可以深入对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成为“一带一路”的重要战略节点。长期以来,由于国际贸易对海洋运输的依赖,各个地区的贸易中心和开放前沿均位于沿海城市,而内陆城市则长期处于从属地位。随着国际运输方式的多样性变革以及“一带一路”倡议的提出,我国自由贸易港建设可以打破海洋时代的传统思路,在自由贸易港区位的整体布局上,基于比较优势原则综合考虑各地区的功能定位,实现海陆统筹。在开放的层次上,在已启动的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基础上,可以先从自然条件便利的沿海开始,循序渐进,逐步延伸到内陆。在开放的区位选择上,重点考虑长三角、泛珠三角和环渤海地区,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重要内陆节点城市。在区域发展和制度渗透上,内陆向西深入,沿海向南拓展,以互联互通加强对外开放,以扩大开放促进互联互通,最终实现自由贸易港与“一带一路”的区域对接和战略互动。

(六)运作模式:以“1+N”为模板探索港城一体化发展

我国地域广阔,为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了充足的腹地支撑,迪拜的“1+N”模式是探索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可行路径。单纯的物理围网内的自由贸易港无论是在地理面积还是经济功能上,都不足以独自支撑起更深刻的改革和更广泛的开放,因此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要跳出物理围网的局限,与腹地经济和产业功能需求相结合,探索“区内+区外”的建设模式,以自由贸易港本身的“1”为核心大胆进行制度创新和改革,实现最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同时以“产业+园区”的“N”作为外围支撑,将自由贸易港的政策空间不断放大,最大限度地发挥出自由贸易港的制度辐射效应,以点带面,推动“港城一体化”建设,实现自贸港与城市腹地经济的融合联动发展。

(七)监管制度:以安全高效为准则创新监管体制

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的稳定性,关键在于“二线”的有效管住。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推进,首先需要解决改革自主权落地的问题,根据国内外改革的经验,中央和地方“双层级”管理体制是一种适合我国国情的管理模式,在中央层面设立自由贸易港国家管理委员会,负责总体管理协调,地方层面作为直接管理机构负责推进和落实。其次是解决好改革和立法如何同步协调的问题,参照世界先进自由贸易港的做法,从国家层面颁布《自由贸易港法》,明确自由贸易港的性质、目的、功能定位、运作模式以及相配套的一系列基本政策制度和法律适用等问题,在中央充分授权的前提下,自由贸易港通过地方立法,建立与之相适应的地方自贸港管理制度①。在法律明确规定各经济主体权限范围的前提下,监管模式由事前审批向以信用管理为核心的事中事后监管转变,打造智慧口岸,实现跨区域信息共享和智能化监管。在各项贸易和金融活动中,通过构建电子围网实现对自由贸易账户的动态监管,筑牢“防火墙”,形成一套安全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保证在自由贸易港内稳妥有序开展各项业务。

Exploring the Construction of Free Trade Port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ory, Experience and Institutional System

Shi Benye, Wang Xiaojuan
(*School of Economics, Jilin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12, *China*)

Abstract: A free trade port is a special economic function zone with the highest level of openness in the world. The construction of free trade ports will lead a new round of opening-up in China, and it is an important milestone in the process of China's 40 years of opening-up. The essential feature of the free trade por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lies in its free flow of elements and resources. Its function is to promote foreign trade, cultivate modern industries and lead opening-up. Its internal logic is to reduce transaction costs, and its core lies in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In the process of exploring the construction of free trade ports, we need to grasp the deep logic of economics behind their construc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market opening,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and spatial evolution of economy, and profoundly summarize the evolutionary law and successful experienceof the world's free trade ports from both historical and practical perspectives.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the realistic foundation of the construction of free trade ports in China andon the basis of the principle of inclusive opening and development, we need toconstruct the policy and institutional system of free trade port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trade investing, element agglomeration, taxation system, industrial development, location layout, operation mode and supervision system, and focus on the opening-up of their offshore function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service industries, so as to finally form anembedding mechanismand integrated innovation for the free trade port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and for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and promote the formation of a new comprehensive opening-up pattern.

Key words: free trade port, free trade zone, opening-up,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institutionalsystem

(责任编辑　李　铄)

① 刘恩专:《构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政策体系》,《南海学刊》2018 年第 3 期,第 38—45 页。

全国高校文科学报概览

上海交通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1 期　叶舒宪:《文学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　指出 20 世纪以来的跨学科研究催生出不少与文化人类学相交叉的新学科。与历史人类学和艺术人类学等在欧美各国的蓬勃发展情况相比,文学人类学只是在中国获得了较好的发展。文学人类学的诞生以两个学科的学术转向为基础,一是人文学科的人类学转向(“文化转向”),二是人类学的文学转向(“人文转向”)。在知识全球化与本土文化自觉的学术大背景下,中国文学人类学一派提出结束没有自己理论和方法论的被动局面,尝试建构以文化文本及其符号编码原理为核心,以文史哲和宗教不分的“神话历史”为认识目标,以四重证据法为方法论的一个理论体系。并希望按照这个理论系统去解说华夏文明发生的特殊性,通过对非实在的、看不见的文化文本的整体认识,重建出让看得见的文学文本得以构成的文化编码和再编码规则。

四川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2 期　何诗海:《清代别集凡例与文学批评》　指出清编别集有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即卷首常缀以凡例。这些凡例,不仅是介绍编纂原则、体例和技术的说明性文字,更是宣扬文学理念、激荡文学思潮的方式,包含着丰富的文学批评内容。其中如反思明代复古思潮、探讨文章义例、评点与反评点等,都是清人普遍瞩目、最富时代特色的论题,充分体现了别集凡例作为一种批评方式,对文学新思潮的敏锐把握。

安徽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3 期　陈文新、王少芳:《“文学史”何以写成了“文化史”——谱系学视野下的日本首部“中国文学史”》　指出日本汉学家末松谦澄的《中国古文学略史》尽管以“文学史”为名,但以现代学术标准来看,其实更像一部文化史。文学之外的历史、哲学、法制等等,构成了该书的主体内容。“文学史”何以被写成了“文化史”? 在谱系学的视野下加以考察,可以发现,幕末明治时期日本汉学传统的演变、实证主义史学逐渐摆脱汉学的制约、“文学”概念依然偏重“知识”等方面,构成了其基本成因。

内蒙古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4 期　王亚杰:《马克思晚年理论视阈的时空转向研究》　指出马克思晚年研究主要以笔记和书信的形式呈现出关于前资本主义与非西方社会在时间与空间维度的双重转向。在时间维度层面,马克思采用逻辑推定与实证分析相结合的方式,以资本主义批判为基点,追溯前资本主义社会的演变和未来预测;在空间维度层面,马克思则以历史地理发展多样性为前提,将通向共产主义的可能性方案由西欧资本主义转向俄国农村公社。理论视阈的时空转向将历史发展中的偶然性与空间性纳入马克思对历史规律的论证中,它证实了马克思所阐释的历史规律只能产生于具体的生产与生活方式中,空间的引入开启了解释资本主义与非资本主义关系的新范式。

陕西师范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1 期　陈卫星:《传播学叙事的历史学技艺》　指出传播学的问世和发展伴随着人类社会历程中的主体意识的演变和信息技术的更新,由此形成一种历史性思维的经验领域而具有叙事性。参照法国著名传播学家阿芒·马特拉讨论全球传播史的四个维度,结合历史学从兰克实证史学到法国年鉴学派的演变过程,从历史经验的转化、叙事风格的异同探索传播学和历史学的文化连接和观念组合,展望新全球史语境下媒介运作在两者之间的叙事能力和意义生产的可能性和现实性。

南昌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3 期　肖建新:《宋代账簿及其审计的法律规制》　指出账簿是审计的基本对象和内容,它在我国传统审计中尤为重要。宋代加强和完善审计账簿的法律制度是我国审计及其法律史发展和变化的主要表现之一。从现传宋代法律史料来看,尽管没有专门的审计法,但是相关的法律法规包括账簿审计的法条还是很多的,与以往朝代相比,内容丰富,涉及面广,具体实在,重点突出。如夏秋税簿就是宋代主要的账簿,也是审计的重点对象,法律规制较为全面。这在《庆元条法事类》上有充分的表现:一是对税租簿、户口账、官物钞作了账簿审计的基本规制;二是进一步规定账簿审计的主体、程序、对象;三是明确钞簿之间的关系,突出对钞销簿的征税和审计环节,从而确定征税和账簿的责任。宋代各个时期的诏令或其他法规都有相关的规定,从而构成账簿审计法律法规的基本内容。至于宋代苏辙、司马光、朱熹等,对账簿及其审计的法律问题的认知和观点,恰恰反映宋代审计法律的影响和发展。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19 年第 3 期　刘金全、范拓源、刘子玉:《利率市场化进程中的金融摩擦与货币政策有效性研究》　指出随着存款利率上限的解除,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已进入崭新阶段。货币政策的利率渠道愈加顺畅,金融市场风险的约束也逐渐降低,但在两者共同作用下利率市场化最终会促进经济稳定还是会诱发更大的经济波动仍待进一步检验。有鉴于此,将金融摩擦约束纳入理论框架,分析利率市场化推进过程中货币政策对金融市场和实体经济的实际调控效果。研究结果显示:第一,我国金融市场摩擦程度较大,风险监管成本偏高并通过利率渠道转嫁给企业,从而导致风险溢价增加。第二,利率市场化能够提升利率渠道的传导效率,从而能够有效抑制金融风险。第三,货币政策对实体经济的调控效果逐渐减弱,这意味着货币政策调控已进入“微波化”阶段。因此,货币当局应当继续疏通利率渠道,发挥

利率对金融市场的调控作用,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贵州师范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3 期 马勇:《新文学运动缘起:一个历史学的解释》 指出近代中国新文学运动的发生,主要是基于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但从其学术资源角度看,也必须注意到自古以来文言分离、分立的事实。新文学实际上是将自古以来的“言”作了系统清理,将原本不登大雅之堂之口语书面化、规范化、学术化,从而文言一致,说写合一。这一方面让中国文明中典雅的一部分有所流逝,另一方面扩大了中国文明的基础,让文学从精英阶层中抽离出来,不再是知识精英的身份象征。

中国政法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2 期 边永民:《跨界环境影响评价的国际习惯法的建立和发展》 指出环境影响评价规则最初起源于美国,这种实践经过数十年被其他国家广泛接受为法律,国际条约和国际组织在环境影响评价形成习惯法的过程中也起到了帮助其传播的作用。跨界环境影响评价是环境影响评价在可能产生重大跨界环境影响的规划或项目的环评中的应用,没有任何一个国家的环评法律明确地排除了对项目的跨界影响的评估。国际法院、联合国海洋法法庭和国际常设仲裁法院等国际司法机构从 21 世纪开始,审理了数个涉及跨界环境影响评价的案件,数次肯定了跨界环境影响评价已经成为一项国际法规则,并且通过不同案件的判决,陆续澄清了该规则的内涵。中国也通过自己签署的多边条约、区域性条约和双边条约对这一规则表示接受,并且在一些项目上开展了跨界环评的实践。

兰州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2 期 蔡禾、袁锐:《被访者特征和行为对问卷回答质量的影响——基于并行数据的分析》 指出计算机辅助调查技术的兴起,为研究回答误差提供了新的技术和数据支持。并行数据是有关调查过程的数据,利用中国劳动力动态调查(CLDS)2012 年的调查数据及并行数据,通过回归分析和共现分析技术验证了问卷题目的作答时长与回答误差具有相关关系,且此相关关系在不同类型的题目上具有异质性;被访者的认知水平及合作倾向,则对问卷的作答时长和回答误差都有显著影响。调查过程中前期的表现会影响后期的数据质量,通过并行数据可以及早发现并纠正前期的错误,保证调查整体质量的提高。

石河子大学学报 2019 年第 3 期 王小平:《改革开放 40 年来屯垦戍边理论与实践的发展》 指出以兵团为载体在新疆履行屯垦戍边使命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央的战略决策。改革开放以来,新形势的变化对兵团屯垦戍边带来了新的挑战,为更好地发挥兵团屯垦戍边的特殊作用,中央在延伸屯垦戍边的内在功能、明确政策支持、激活发展动力、拓展载体、重点布局等方面都有新的变化和要求,确保了兵团屯垦戍边事业的快速发展,并使兵团屯垦戍边有效地融入到了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进程中,成为国家治疆方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泉州师范学院学报 2019 年第 1 期 王世杰、李亚辉:《信贷市场化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的可行性研究》 指出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是金融实务与学术界持续关注的热点。尽管从央行到地方政府,都出台了许多激励各层级商业银行甚至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民营企业放款的政策措施,但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依然没有得到有效的缓解。民营企业从商业银行获得贷款比较困难,是因为商业银行在信贷市场的理性选择还是信贷市场自身不完善造成,目前学界没有定论。文章试图从融资成本的角度证明,信贷市场化程度与民营企业融资难休戚相关,从而为民营企业融资难的市场悖论提供一种合理的解释。

中南大学学报 2018 年第 6 期 余三定:《中国共产党与中国人文社会科学近四十年的发展》 指出中国人文社会科学近四十年的大发展,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及其有力举措密不可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确立,为中国新时期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提供了根本性的大前提;实行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等重大举措的不断推出,让人文社会科学的繁荣发展真正落到实处;加强人文社会科学的人才队伍培养建设的一系列行之有效政策和措施的出台,为人文社会科学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证;“马工程”的提出与建设,为中国特色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体系的开创奠定了基础。

湖南省委党校学报 《湖湘论坛》 2018 年第 4 期 杨炼《党内法规视域下的党领导立法》 在党内法规中,党章具有最高效力,党领导立法是党行使执政权的具体体现。党领导立法以党章为根本遵循,与党领导立法应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并不抵触,这是因为党章和宪法分属于两个不同的规范体系,调整的主要内容不一样。党对立法的领导,主要表现为政治领导。需要通过完善党内法规加强党对立法的领导。完善党领导立法的顶层设计,以《党章》为依据,制定专门性的党内法规,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领导立法工作的意见》中的原则性、概括性规定进一步明晰。完善人大常委会党组重大立法事项的请示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党的立法建议权在领导立法中的作用,理顺人大常委会党组与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的关系。尊重人大在立法过程中的主导权,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作用,确保党领导立法的程序与人大的立法程序有机对接。